

证券代码：688566

证券简称：吉贝尔

公告编号：2024-019

#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授权期限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鉴于目前公司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正在进行中，为确保本次发行事宜的顺利推进，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授权期限延长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的其他内容不变。

在上述授权期限内，公司董事会可以继续实施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也可以在前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完成或终止后，决定再次实施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